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标校支架立柱、转顶、底座、盖板的加工与调试（二次）中标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2541STC75670（BUAAZB20250140）

二、项目名称：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标校支架立柱、转顶、底座、盖板的加工与调试（二次）

三、中标信息

供应商名称：沈阳兴兴动力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造化镇造化村

中标金额：131.139277 万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名称：标校支架立柱、转顶、底座、盖板的加工与调试

服务范围：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服务要求：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出厂验收。

服务标准：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五、评审专家名单：赵辉、王吉有、许立群、刘莉、孙剑飞（采购人代表/副教授）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以每个包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为计算基数，按“国家计委

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20%。

收费金额：人民币1.399291万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91.60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

联系方式：孙老师，010-61716262

采购人业务监督联系人：庞老师，朱老师

联系方式：010-82314673，010-8231468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16层

联系方式：010-6268825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娟娟、刘健、陈丽、王建莉、聂娅琼

电 话：010-62688223（购买文件、发票咨询）、010-

62686386（项目问询）、liujian5@sstc20.com（项目问询）

十、附件

1. 采购文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5月28日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的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标校支架立柱、转顶、底座、盖板的加工与调试（二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校支架立柱、转顶、底座、盖板的加工与调试，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沈阳兴兴动力设备开发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800.076379万元，资产总额为1003.27533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沈阳兴兴动力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2日



8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标校支架立柱、转顶、底座、盖板的加工与调试，生产厂为沈阳兴兴动力设备开发有限公司，厂址为沈阳市于洪区造化镇造化村。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沈阳兴兴动力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2日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达到 80%以上（含 80%）

未达到 80%。

企业名称（盖章）：沈阳兴动力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

